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中興大學 函

機關地址：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

傳 真：04-22852787

承 辦 人：邱佳慧

聯絡電話：04-22840207-203

電子郵件：chiahui@nchu.edu.tw

受文者：企業管理學系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9日

發文字號：興研字第11300194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試辦方案1份

主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博士生研究獎學金試辦方案」

（詳附件）114年「國科會甄選」類別，自113年10月1日起至113年10月31日止受理線上申請，請有意願申請之學生逕至國科會線上系統提出申請，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113年9月4日科會科字第1130063070號函辦理。
- 二、獎勵對象及請領資格：114年2月或9月註冊入學就讀之博士班一年級新生，且非屬下列情形之一：
 - (一)於公私立機構從事專職全時之有給職工作或以在職生身分報考者。
 - (二)以香港、澳門及大陸地區學生身分入學者。
 - (三)錄取後辦理休學、保留入學資格或未完成註冊者。
 - (四)已支領同屬政府部門獎學金性質經費者。
- 三、獎勵名額與期限：獎勵名額一年400名，每名受獎博士生每月獎學金4萬元，自博士班一年級起獎勵三年；於三年內畢業者，獎勵至畢業當月止。
- 四、114年甄選期程：
 - (一)線上系統開放受理日期：113年10月1日（星期二）起

至113年10月31日（星期四）止。由申請人於受理期限內，至國科會網站線上申請，並上傳申請文件。

(二)審查結果預定公告日期：114年1月24日（星期五），必要時得予展延。

(三)本項獎勵每學年分兩期撥付，受獎人應於114年2月或9月註冊國內核有博士班名額之公私立大學院校成為博士班一年級新生，並於註冊後由就讀學校統一造具獎勵名冊，以學校為單位向國科會請領獎學金。

五、本項獎勵措施相關資訊，請至國科會科教國合處網站查詢：

(一)國科會公告網址：
<https://www.nstc.gov.tw/folksonomy/rfpDetail/000b78ed-309e-4819-ba14-0c05f71394a9>

(二)獎勵措施如有疑義，請洽國科會專案諮詢專線，電話：(02)2737-7855；電郵：2023nstcgrf@nstc.gov.tw。

(三)系統操作如有疑義，請洽國科會資訊客服專線，電話：(02)2737-7590、(02)2737-7591、(02)2737-7592。

正本：本校各學院、系、所、學位學程

副本：教務處、國際事務處、學生事務處

校長 詹富智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